

專案質詢

8-4-11-0467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102年11月20日印發

案由：本院鄭委員汝芬，針對定型化契約條款內容嚴重影響消費者權益，但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於定型化契約審查過程往往僅邀立場特定的學者參加，沒有邀請產業界代表參加，導致通過的條文不但無法具體落實保障消費者權益，更影響產業界發展，本席要求行政院正視此一問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於民國102年11月6日召開「餐飲業等商品（服務）禮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修正草案）審查會，受邀審查的學者不但對產業現況不熟悉，更有未具備實際電子商務經驗者，學者於審查會中陳述之意見與現況嚴重脫節，無法落實電子商務時代的消費者保護。
- 二、定型化契約的修訂攸關消費者權益與產業發展，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於定型化契約審查修訂過程僅邀特定立場之學者參加，沒有邀請產業界代表及立法委員參加，導致通過的條文往往流於學術理想性，不但無法具體落實保障消費者權益，更影響產業界發展。